

证券代码：871484

证券简称：聚合电力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2026 年 3 月 19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召集召开股东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
股东会会议召开地址为公司 326 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          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          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，现场投票的方式。线上参会股东可线上表决投票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4 日 10: 00: 00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484	聚合电力	2026 年 4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公司拟聘请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
2	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4	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5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	√

议案一：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及《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。

议案二：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三：《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四：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议案五：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## 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3 日(上午 9:00-11:30;下午 13:30-17:00)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 326 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风电大厦326会议室。

邮政编码：100048；

联系人：邵琳；

联系电话：010-88317708；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(三)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向股东告知临时提案内容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聚合电力工程设计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20日

附件：

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